

南京医科大学研究生院

南医大研函〔2023〕3号

关于开展2023年研究生指导教师集中培训的 通 知

各学院、部门、直属单位、附属医院：

根据《南京医科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培训方案（试行）》（南医大研〔2022〕2号）（附件1），我校拟开展2023年研究生指导教师集中培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1. 2023年拟申报博士、硕士研究生导师，且2018年（含）后未参加过学校组织导师培训的人员。
2. 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人员。

二、培训报名

1. 报名时间：3月8-17日。
2. 报名方式：申请人向所在二级培养单位提出申请，各单位汇总相关信息后填写报名表（附件2）发送至联系邮箱。

三、培训安排

1. 报到时间：4月7日（星期五）15:00-19:00；
-

2. 培训时间：4月8日（星期六）8:00-17:00；

3. 培训地点：泰州天德湖酒店（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海陵南路268号）。

四、培训考核

1. 考核方式：现场考勤、开卷考试；

2. 成绩评定：无缺勤且考试成绩 ≥ 60 分为合格；

3. 合格证书：考核合格方可获得研究生导师培训合格证书，有效期为五年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. 培训费由研究生院承担，食宿、交通费用请自理。

2. 持有效期内导师培训合格证书者方可报名参加2023年导师遴选。

3. 因场地预定需要，请各单位及时组织报名，逾期不再开放。

4. 2023年导师遴选工作拟于4月下旬启动，届时请关注相关通知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周倩、陈丞，联系电话：025-86869226，电子邮箱：
pyb@njmu.edu.cn。

附件：

1. 《南京医科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培训方案（试行）》
2. 2023 年南京医科大学研究生导师集中培训报名表

